

大仁科技大學

113 年度高教深耕經濟不利學生 二階段面試獎助金 【參加四技技優甄審入學第二階段考試補助方案】

一、目的：為配合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，鼓勵經濟不利學生參加本校招生面試，減輕其經濟負擔，強化弱勢協助機制，特訂定之。

二、依據：依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辦理。

三、經費來源：教育部補助本校高等教育深耕計畫項下提升高教公共性預算。

四、補助對象：具中華民國國籍，並符合下列資格之一者。

(一)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。

(二)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。

(三)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。

(四)原住民學生。

(五)獲教育部大專校院弱勢助學金補助學生。

(六)家庭突遭變故經學校審核通過者。

(七)懷孕、分娩或撫育三歲以下子女之學生。

(八)其他經由學校會議通過認定為經濟不利學生(113 年度新增)

五、113 年度補助考試類別

(一)本校 113 學年度四技技優甄審入學第二階段考試。

六、補助項目：113 年度考生交通費、住宿費，兩者合計最高上限 3,000 元，全程缺考者不予補助。

七、補助期程：113 年 6 月 22 日到校考試之交通費及住宿費。

八、申請文件

(一)申請表(見附表一)。

(二)各類身分別之證明文件：

(三)交通費補助：

- 1.交通工具：補助考生本人考試前 1 日或當日於戶籍地或居住地往返考試地點所搭乘之國內線飛機、高鐵、船舶、公民營客運汽車或火車費用(以來回 1 次補助為限)，高鐵以標準車廂為補助上限；市區公車、捷運、計程車或租賃車資不予補助。

2.繳交文件：搭乘高鐵、船舶、公民營客運汽車、火車者，應檢附票根或購票證明文件；搭乘國內線飛機者應檢附機票票根、電子機票與購票證明文件覈實報支。

(四)住宿費補助：

1.補助金額：補助考試前 1 日或當日住宿費用，每位考生補助每日上限新台幣 1,600 元，檢據覈實補助。

2.補助區域：設籍地或居住地恆春鎮以南或屏東縣以外之考生。

3.繳交文件：

(1)住宿發票或收據：若為”免用統一發票收據”店章需有店家統一編號，僅有網路訂房證明單者無效，未檢附發票或收據者無法給予補助。

(2)戶籍地或居住地證明：提供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。

九、申請時間及送件地點

(一)申請時間：考生需於當次考試結束後 15 天內提出申請，以郵戳時間為憑。

(二)送件地點：可由本人或委託他人送達行政大樓 1 樓就學輔導中心或 A103 教發中心辦公室，或掛號郵寄 907 屏東縣鹽埔鄉維新路 20 號教發中心收，信封上請註明「申請高教深耕-入學考試補助」

十、承辦人：教學發展中心戴梅花，電話(08)7624002 #1542，電子郵件
vais2088@tajen.edu.tw

十一、其他

(一)申請補助金額不代表審核通過金額，將依照審核結果發放。

(二)若有其它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保留增刪解釋之權利。

大仁科技大學

113 年度高教深耕經濟不利學生入學考試補助計畫申請表

考生姓名		身分證字號	
聯絡電話	(市話)	行動電話	
電子郵件			
戶籍地址	(郵遞區號)		
居住地址	(郵遞區號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上		
身分別及證明文件 <small>(請檢附勾選之證明文件)</small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原住民學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獲教育部弱勢助學金補助學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家庭突遭變故經學校審核通過者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懷孕分娩或撫育三歲以下子女學生		
考試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13 學年度四技 技優甄審入學 第二階段考試		
准考證號碼/ 報名編號		報考學系所組	
交通費補助 <small>(請檢附勾選之證明文件)</small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內線飛機之票根或購票證明文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鐵之票根或購票證明文件 (以標準車廂為補助上限)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船舶之票根或購票證明文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民營客運汽車之票根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火車之票根		
去程日期：___/___/___起迄點：_____-->_____票價：_____元 回程日期：___/___/___起迄點：_____-->_____票價：_____元			
住宿費補助 <small>(請檢附勾選之證明文件)</small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當日往返，不需申請住宿費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發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收據	住宿費金額：_____元(上限 1600 元) (限甄試前一日或當日)	
銀行或郵局 <small>(限考生本人之)帳戶</small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土地銀行(免扣匯費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銀行或郵局名稱：_____ (須繳付匯費，申請人同意由補助款內扣支) 銀行/郵局帳號：_____		
申請人 簽章	本人保證所提供資料均為真實，如有不實，願負一切法律責任並退還所領之補助款。 _____ (請簽章) 日期： 年 月 日		
審核結果 <small>(本欄由審核單位填寫)</small>	交通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金額：_____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通過		合計補助金額： _____元
	住宿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金額：_____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通過		

審核人核章：

單位主管：

就學輔導中心核章：

大仁科技大學 113 年度經濟不利學生入學考試補助計畫檢附資料表

考生姓名		准考證號 碼/報考編 號	
請黏貼身分證正面影本		請黏貼身分證背面影本	
交通費票根-國內線飛機、船舶、高鐵、公民營客運汽車、火車 (市區公車、捷運、計程車或租賃車資不予補助)			

住宿費單據或發票(甄試前一日或當日)

請黏貼申請人銀行存摺影本

備註:

- 1.申請人之身分別等應檢附之相關證明文件，請訂附於申請表後
- 2.本申請可由本人或委託他人送達行政大樓 1 樓就學輔導中心或 A103 教發中心，或掛號郵寄 907 屏東縣鹽埔鄉維新路 20 號教發中心收，信封上請註明「申請高教深耕-入學考試補助」
- 3.聯絡人：教發中心戴梅花小姐，電話(08)7624002 #1542 [電子郵件 vais2088@tajen.edu.tw](mailto:vais2088@tajen.edu.tw)